

冠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编制而成。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1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冠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guanxian.gov.cn>）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请与冠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系（电话：0635-2197185，电子邮箱：gxrsj@lc.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情况。制定《冠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对民生保障、政策解读和回应、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等方面提出新要求，并分解任务，确保工作落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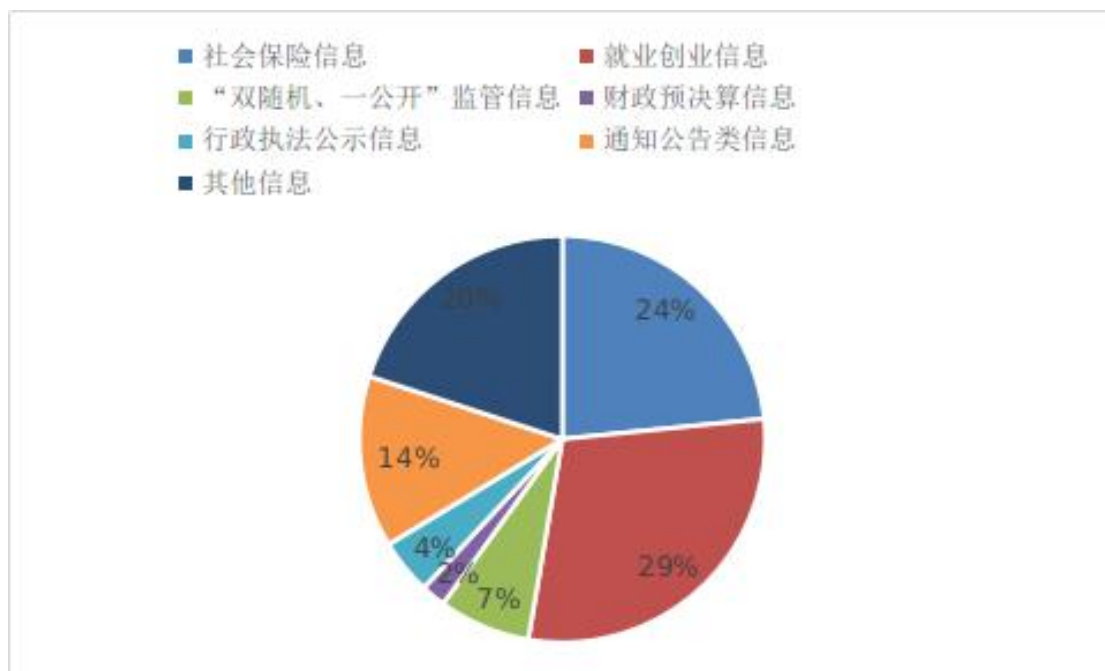


二是信息发布数量。2021 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68 条。

1、通过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09 条，其中，社会保险信息 48 条、占比 24%，就业创业信息 60 条、占比 29%，

“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信息 15 条、占比 7%，财政预决算信息 4 条、占比 2%，行政执法公示信息 9 条、占比 4%，通知公告类信息 28 条、占比 14%，其他信息 41 条、占比 20%。

2、通过“冠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159 条。



三是解读回应情况。2021 年，通过“冠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微信公众号转发上级政策文件及解读信息，制作“人社时空”12 期，采用视频解读方式对群众最关心的政策和服务事项进行解读，回应“冠县人民政府”网站咨询 172 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1 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6 件，答复 6 件，同比增长 500%。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内容主要涉及就业创业信息等方面。在答复的申请中：予以公开 2 件、不予公开 1 件、无法提供 2 件、其他处理 1 件，所占比重分别为 33%、17%、33%、17%。

收费和减免情况：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三）政府信息管理

政府信息发布审核等管理流程实行信息发布人员、分管领导、主管领导三级联审制度，形成了办公室负责网站信息发布，各科室齐抓共管、有效联动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对发布的信息填报审批表，落实每日值班读网、定期回顾和检查制度，确保发布信息表述严谨、规范。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依托“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专题的“社会保险领域”“就业领域”信息公开专栏，主动公开就业创业、社会保险等相关信息；全力打造“冠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微信公众号，及时向公众宣传民生保障信息、惠民政策；开发“退休待遇资格认证”微信小程序，2021 年为 15 万余群众进行了线上待遇资格认证，做到了“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体验区，升级社保相关查询设备，及时更新政务公开体验区公开信息，推进“互联

网+服务”建设，提高广大群众的办事效率。

就业领域								
部门			关键字			搜索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网站公开渠道	详情
1	就业信息服务	就业政策法规咨询	就业创业政策项目、对象范围、政策申请条件、政策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地点（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冠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一键直达	查看
2	就业信息服务	岗位信息发布	招聘单位、岗位要求、福利待遇、招聘流程、应聘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冠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一键直达	查看
3	就业信息服务	求职信息登记	服务对象、提交材料、办理流程、服务时间、服务地点（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冠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一键直达	查看

（五）监督保障

成立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办公室牵头，协调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调整和优化人员力量配比，明确网站和微信公众号信息发布责任人，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加强网络安全和政务公开业务培训，切实做到机构、制度、人员、经费“四落实”。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 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 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 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 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6	0	0	0	0	0	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0	0	0	0	0	1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0	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0	0	0	0	0	1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6	0	0	0	0	0	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问题

政府信息公开分类需细化。如在“冠县人民政府”网站发布的就业创业补贴信息，将公益性岗位补贴、以工代训补贴，享受职业技能相关补贴等信息均在同一个组配内进行发

布，显示混乱、不易查找，明显不如根据补贴类型进行分类更新显得清晰。

（二）改进情况

全面梳理在“冠县人民政府”网站发布的内容、组配，同时与“信息公开”专栏、“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专题联动，能以专题形式显示的以专题形式进行展示，不能以专题显示的，细化分类，统一规范各类信息标题，将与群众关系密切的信息在显著位置进行显示。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根据《冠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2021 年冠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冠政办发〔2021〕9 号）要求，建设“社会保险领域”“就业领域”信息公开专栏，主动公开就业创业、社会保险等相关信息，推动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发挥县级主流媒体的阵地作用，制作“人社时空”12 期，采用视频解读方式对群众最关心的政策和服务事项解读，回应“冠县人民政府”网站咨询 172 条，平均在 2 天内答复，提高解读和回应实效。完善政务公开体验区，对社保相关查询设备升级，推进“互联网+服务”建设，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有序前进。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1 年共承办政协提案 2 件，办复率 100%。严格《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字〔2016〕63 号）要求，除涉及国家秘密、工作秘密的，均在冠县人民政府网站“冠县建议提案办理”专栏进行了集中公开。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邀请群众代表参观“冠县就业”智慧平台线下人力资源服务大厅，工作人员对“智慧就业”线上线下招聘成果做了简单介绍，并围绕智慧平台架构、线上线下服务功能、平台建设效果三个方面，通过智慧平台的应用为代表们进行了现场演示。代表们以一名“求职者”的身份体验了整个招聘流程，对“冠县就业”智慧平台的功能和服务成效表示赞同，希望智慧平台可以切实发挥实效，提升我县公共就业服务效能。通过此次“政府开放日”活动，让代表们更深入了解人社业务工作，代表们对县人社局的就业工作和政务公开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表示“政府开放日”活动让他们深入了解到了我县就业工作的基本情况，更加直观的看到了人社部门的工作场景。希望多开展相关活动，做到进一步公开，增强社会各界对人社工作的了解。

（五）有关数据统计说明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1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